

证券代码：873802 证券简称：华联世纪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1日以书面文件、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查世伟董事长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尹绍青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柏生、李卫宁、陈远志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结合《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公司对《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